

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函

地址：70142台南市東門路一段320號
承辦人：宋梅英
電話：06-2372161*316
傳真：06-2740899
電子信箱：tnfdb5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南園字第11513350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補助原則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推動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補助原則」1份，請輔導所轄農友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農糧署115年3月3日農糧蔬字第11511362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之計畫期程112至115年，申請期限至115年5月30日截止，並於115年10月31日前完成興設，115年11月30日前完成成果查核。
- 三、本計畫採隨到隨辦受理，經預審通過而尚未核定計畫案件，適用本案補助基準，請輔導申請者覈實核銷及依旨揭補助原則辦理。
- 四、旨揭補助原則電子檔請逕至農糧署全球資訊網/農糧業務/溫網室設施補助專區下載。

正本：大林鎮農會、水上鄉農會、中埔鄉農會、民雄鄉農會、竹崎地區農會、梅山鄉農會、番路鄉農會、新港鄉農會、嘉義縣農會、嘉義市農會、溪口鄉農會、東石鄉農會、阿里山鄉農會、太保市農會、六腳鄉農會、布袋鎮農會、朴子市農會、鹿草鄉農會、義竹鄉農會、臺南市農會、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、下營區農會、六甲區農會、白河區農會、東山區農會、官田區農會、後壁區農會、柳營區農會、新營區農會、善化區農會、鹽水區農會、大內區農會、山上區農會、仁德區農會、

農業局 1150312



11530686300



玉井區農會、永康區農會、左鎮區農會、南化區農會、新化區農會、新市區農會、龍崎區農會、歸仁區農會、關廟區農會、七股區農會、北門區農會、安定區農會、西港區農會、佳里區農會、麻豆區農會、將軍區農會、學甲區農會、楠西區農會、高雄市農會、高雄市高雄地區農會、大寮區農會、大樹區農會、仁武區農會、林園區農會、烏松區農會、鳳山區農會、大社區農會、小港區農會、內門區農會、六龜區農會、杉林區農會、甲仙地區農會、美濃區農會、旗山區農會、田寮區農會、阿蓮區農會、茄萣區農會、梓官區農會、湖內區農會、路竹區農會、橋頭區農會、永安區農會、岡山區農會、燕巢區農會、彌陀區農會、里港鄉農會、長治鄉農會、高樹鄉農會、屏東縣農會、屏東市農會、九如鄉農會、萬丹鄉農會、麟洛鄉農會、車城地區農會、佳冬鄉農會、崁頂鄉農會、琉球鄉農會、東港鎮農會、林邊鄉農會、枋山地區農會、南州地區農會、恆春鎮農會、新園鄉農會、滿州鄉農會、竹田鄉農會、枋寮地區農會、潮州鎮農會、內埔地區農會、萬巒地區農會、屏東縣農會鹽埔辦事處、澎湖縣農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本分署(嘉義辦事處、高雄辦事處、屏東辦事處、園藝產業科)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